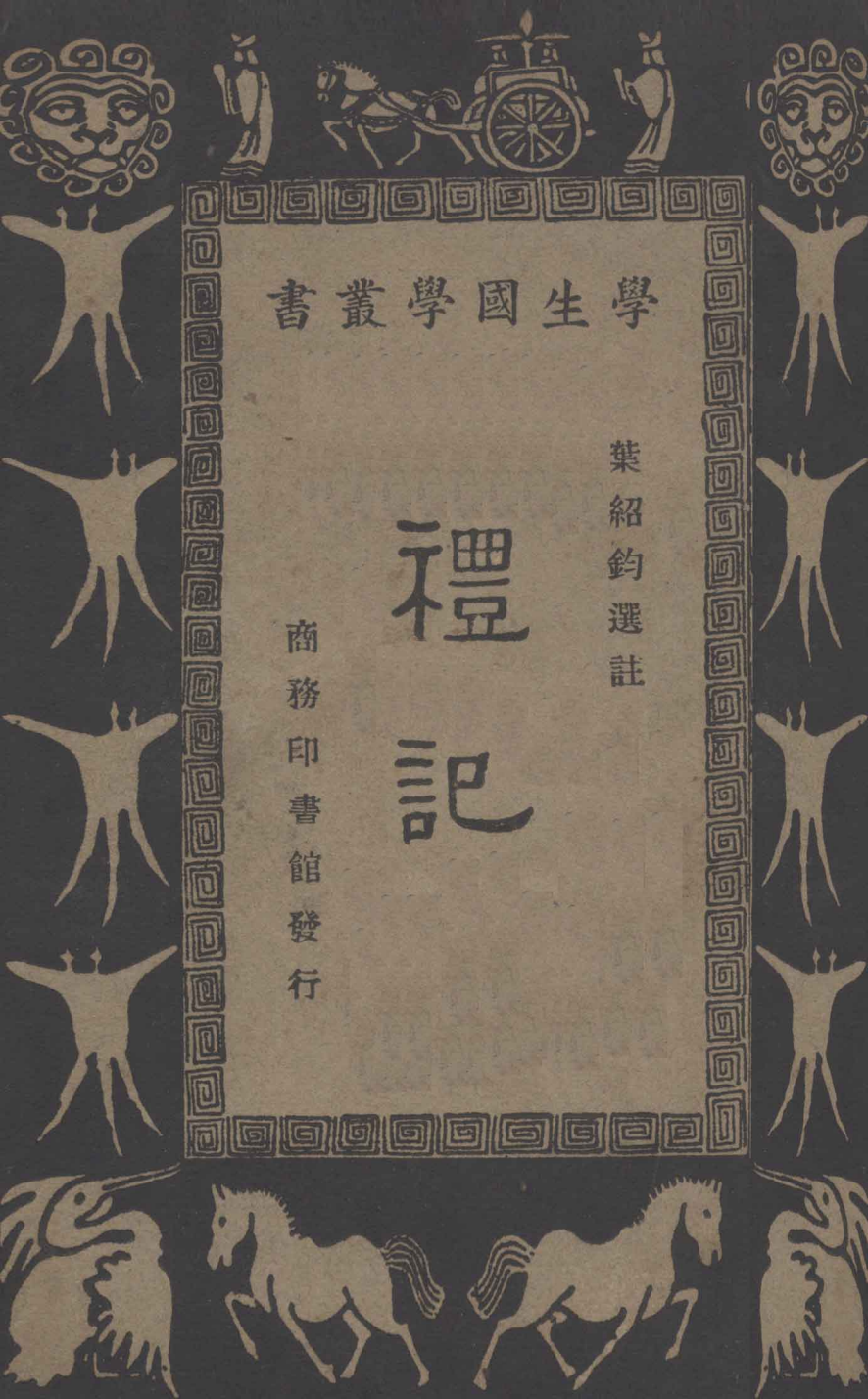




學國學叢書

葉紹鈞選註

禮記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學 國
叢 生
書 國

禮

選註者
主編者

葉紹鈞
王雲五
朱經農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記

緒言

漢儒對於古書的分類，以詩、書、禮、樂、易、春秋爲「六藝」，也稱「六經」。這里所謂「禮」，是指現在十七篇的「儀禮」而言。儀禮各篇附着解釋經文的記，專主經說，稱爲「禮經」，連着記說，便稱「禮記」。到後來「禮記」這名稱被這一部四十九篇的記奪了去，於是改稱十七篇的「禮經」爲「儀禮」。兩部書又合上周官經（周禮），稱爲「三禮」。這是因爲鄭玄兼注這三部書的緣故。

現在這一部四十九篇的禮記，實在只有四十六篇。中間曲禮、檀弓、雜記三篇，因爲簡策繁多，各分爲上下兩篇，故有四十九篇之數。這部書傳自戴聖。考漢初學者說禮的，以高堂生爲最著。他所傳授誦說的是儀禮。其學數傳至后倉。后

倉傳弟子戴德、戴聖、慶普。漢立十四博士，禮大小戴。所謂「立博士」乃是在大學裏專設一科，以專門的博士擔任教授。所以戴德、戴聖兩人所受於后倉的儀禮，當時是欽定的學科。他倆自己又各傳關於禮的傳記：戴德傳記八十五篇，稱爲「大戴禮記」；戴聖傳記四十九篇，稱爲「小戴禮記」。鄭玄注小戴記，沒有注大戴記。影響所及，大戴記漸至亡佚，到隋書經籍志纂錄的時候，已經佚去四十七篇之多。而小戴記因爲通行的緣故，不再需用「小戴」兩字作形容附加語，逕奪「禮記」這名詞作爲牠專有的名詞。

我們試看儀禮十七篇，講的都是處世接物，慎終追遠的儀文。冠禮是怎麼樣子的，昏禮是怎麼樣子的，……差不多一舉一動，一顧一盼，都有規定。這些是古代一切社會習慣風俗所承認的行爲的規矩。碰到儒家的人生哲學是倫理的，其根本觀念只是「君君，臣臣，父父，子子，夫夫，婦婦。」他們覺得那些儀文可以養成倫理的習慣，習慣既成，各人處各人的地位，盡各人當盡之道，家庭、社會、

國家便都太平了。所以儒家非常看重這些禮。從前人說儀禮是周公所作，也有人說孔子所定，兩說同樣地沒有確據。但孔子曾做過編理古書的工夫，儀禮經過了他的手，然後遺傳下來，當是事實。他所以看重牠，正因為他以為牠是爲人處世很要緊的東西。他說：「立於禮。」又說：「不學禮，無以立。」都可以看出他的意思。

到孔子的弟子，如子夏、子游、曾子一輩人，以及數傳的門徒，他們根據了孔子重禮的觀念，更益講求得繁細，發揮得廣博。如檀弓裏邊有一則記曾子襲裘而弔，子游楊裘而弔，兩個人爲了一點小節，就爭論起來。可見他們看重儀文，達到極點，雖是極細微的節目，也不肯輕輕放過。又如冠義、昏義等篇，是伸論儀文的意義的，禮器、經解等篇，是討究禮的原理的。本來只有十七篇的作法，他們的伸論同討究，卻綿密到極點，博大到極點，見得雖是一舉一動、一顧一盼之微，無不與復性節情、治國平天下有重要的關係。所有這類的紀事和講義，崇禮的儒

者自然口筆相傳，保留下來。這就是戴德、戴聖等結集成書的來源。

至此，可以曉得禮記的許多篇，不是一人的手筆。牠們的著作年代，並不一致，或當戰國，或當西漢。當結集成書的時候，又不曾有什麼歸類分屬的意識支配其間。所以各篇所稱說，往往不相應合，而全書的次第也覺歷亂。如其要就各篇內容分類，很難得正確的標準。現在略舉綱要，姑分爲以下各類：

一 關於儀文的。其中又可分爲兩部：（甲）關於日常生活的儀節的，大部是記的孔門及時人雜事及此類的格言；（乙）關於特殊事件的儀節的解釋。

二 關於器物的制度的。

三 通論禮樂的。

四 政治制度談。

五 哲理談。

關於一二兩類，大多是說什麼儀節是怎樣的，什麼器物是怎樣的，而所以這樣，不成那樣，記者每說明中間的道理。譬如說：

昏禮納采、問名、納吉、納徵、請期，皆主人筵几於廟，而拜迎於門外，入揖讓而升，聽命於廟。

爲什麼要這樣呢？記者說明道：

所以敬慎重正昏禮也。

又如既記深衣的制度，應乎規矩繩準，記者又說明所以然之故道：

故規者，行舉手以爲容。負繩抱方者，以直其政，方其義也。故易曰：『坤六二之動，直以方也。』下齊如權衡者，以安志而平心也。五法已施，故聖人服之。故規矩取其無私，繩取其直，權衡取其平，故先王貴之。

大概從一二兩類裏，我們可以窺見不少的古代社會的生活狀況和制度文物。（雖然中間也有並非普遍而是偶然的，甚至還有並非實有而是出於記者想

像的。）然而記者的說明，卻不一定就是這些儀節所以形成、這些器物所以創制的本意。就像上面所舉關於昏禮的話，我們能够斷言於「敬慎重正昏禮」之外，不另有野蠻風習的遺傳的原因麼？又像深衣的制作，照記者的說明那樣講，就差不多編一個「修身綱要」，誰能相信當初制深衣的那個人曾經轉個這麼彎曲的心思！所以逢到這等地方，應該分別看清，那些是說的原本的意義，那些是記者戴着儒家的眼鏡解釋出來的。這樣，一可以見古代社會生活狀況和制度文物的真相，二可以見儒家對於實際生活和制度文物的理想的真相，自能得不少的益處。

儒家既認定禮的儀文可以養成倫理的習慣，因而推想，天下雖大，人衆雖繁，但個人對於一切人無不有倫理的關係，只要抓住了這個禮，什麼問題都解決了。所以就把禮看成治天下的法寶。坊記裏說：

禮者，因人之情而爲之節文，以爲民坊者也。

禮運裏說：

禮者，君之大柄也，所以別嫌、明微、儆鬼神、考制度、別仁義，所以治政安君也。

照這樣說，禮的意義就擴大得非常廣闊了，風俗習慣、制度文物以外，更包含着政治法律教育的性質。於是禮的作用，除了養成倫理習慣，對於人的內部，又能節制那個「情」，使涵養成美善的品性；對於國家社會，又能造成一種道德的空氣，使種種姦邪無從發生。如前邊的分類，第三類的文篇是通論禮樂的，大部分是論到廣義的禮以及禮的各項作用。至於「樂」同「禮」往往並舉，則因為樂也是涵養品性的主要工具，與禮一樣地重要。換個說法，樂就是廣義的禮，也未嘗不可以。

因為禮的廣義含有政治法律的性質，所以禮記裏有第四類的文篇，所謂「政治制度談」。這一類可舉王制一篇作代表。這一篇的來歷，正義引盧植說：

「漢孝文皇帝令博士諸生作此王制之書。」但經陳壽祺辨正，以爲盧說出於史記封禪書，據封禪書，文帝時所作王制，乃是關於巡守封禪等事情的，現在王制中沒一句及到封禪，說巡守的只有一端，可見二者只是名目偶同，並不是一篇東西。俞樾說：

王制者，孔氏之遺書，七十子後學者所記也。王者孰謂？謂素王也。孔子將作春秋，先脩王法，斟酌損益，具有規條。門弟子與聞緒論，私相纂輯而成此篇。

「王」是否指素王，實在不能斷言。王制是否由孔子「先脩王法」而定下來的，也難以說定。但說是所謂「七十子後學者」的儒家所記，而所記不定是某代的制度，乃是依據他們所見所聞，更加上主觀的「斟酌損益」而寫下來的，（換一句說，他們「託古改制」，給人家看王者的政制是這樣的。）這意思應該可信無疑。其他關於政治制度的文篇，也當作如是觀，看做屬於儒家的論述。

和主張。

第五類是所謂「哲理談」。大概正心誠意的研究，目的在乎成就個完美的人格，與禮的廣義相合；而且這些也是儒家言，所以禮記裏包含有「哲理談」一類。這一類可舉大學中庸兩篇來代表。大學不知何人所作；中庸朱熹以爲子思作之以授孟子，但也沒憑據。總之無非是戰國末儒者的記錄和撰作。胡適作中國哲學史大綱，說這兩篇的要點約有三端：第一是「方法」，第二是「個人之注重」，第三是「心理的研究」。方法明白，脩習和研究就都有條貫。注重個人，則把修身作一切的根本，種種工夫都是爲的修身，種種事爲都是修身的效果。研究心理，則是從外面的禮樂儀節轉移到內面的心和意上去了，要研究個怎樣纔能正心，怎樣纔能誠意。這三個要點，實是儒家思想一大開拓，從實際的倫常主義開拓到心理的人生哲學。後來宋儒治學，覺得這兩篇最合脾胃，所以非常看重。程頤首先把牠們從禮記裏抽出來特別提倡，朱熹又把牠們同論語

孟子合起來，創爲「四子書」之說，於是大學中庸成爲人人誦習的篇章了。現在試看宋儒討論辨的語錄，「格物」同「尊德性」「道問學」等語，常常是他們的題材。因此，這兩篇在哲學史上極有價值。

我們現在所選的差不多都屬於第三、四、五類。我們以爲要看第一二類關於儀文方面的記載和講義，就該同儀禮合起來看，所以少有采入。從第三、四、五類裏，可見儒家對於禮的各方面相。禮記之所以爲儒家言的要典，爲後人應該讀的書籍，可以說因爲含有尤其重要的這一部分——第三、四、五類。我們想到這是影響我們民族的實際生活的，是範鑄我們民族的思想精神的，不但在過去的時代，就是在現時，在將來，總脫不掉牠好或壞的關涉：該發生多少珍重的意思呵！

禮記既不出一手，各篇中又往往駁雜不倫，所以後人有分類改編的。鄭君門人孫炎有類鈔，唐魏徵因之而作類禮。唐元行沖傳：

開元中，魏光乘請用類禮列於經。命行沖與諸儒集義作疏，將立之學。乃采獲刊綴爲五十篇。張說言「戴聖所錄，向已千載，與經並立，不可罷。」魏孫炎始因舊書，擿類相比，有如鈔掇，諸儒共非之。至徵更加整次，乃爲訓注，恐不可用。」帝然之，書留中不出。

於是就沒有流傳下來。元吳澄作禮記纂言，也是更易次序，以類相從的。大概要讀禮記，最好是採用這個方法。如其依着前面所分的略類，把同類的各篇并看，就有了個寬寬的範圍。再從裏頭提出細目來研究，如把說禮的意義的各條歸在一起，看究竟包含多少層次，把關於某項制度的各條歸在一起，看那些是實有的事實，那些是儒者「斟酌損益」過了的主張。這樣，自能得正確的了解。又，如其於古代的社會情況能夠認識得清楚，不帶尊崇或鄙薄的感情，於新生的社會學、民俗學等又能夠有所了知，去讀禮記時，當能於從前人的許多疏解以外，得到新鮮的發見；因爲這一條路是新的，從前人不曾走過。

注釋禮記的書，鄭玄以後很多。自從唐孔穎達等的正義採取鄭注，於是鄭注盛行而他家的書漸漸散亡。宋衛湜采鄭注以下及宋人凡一百四十四家之說，作集說一百六十卷。元陳澧也有集說，比較簡略。明初制定禮記用陳注，就成爲學者必讀的書。清杭世駿繼續衛書，作續禮記集說。陸元輔作陳氏集說補正，訂補陳澧的闕失。王夫之作禮記章句，朱彬作禮記訓纂，孫希旦作禮記集解，鄭元慶作禮記集說。其他就單篇下工夫的，也非常繁多。如欲求簡約扼要，以參閱鄭注孔疏爲是。關於通論禮記的著作，如其看皮錫瑞經學通論中關於禮記的各篇，也就可以在他的著作中，雖然今文家的色彩十分濃厚，但我們如記着這一點，不爲所蔽，則其中許多融通的解釋和敏銳的見解，可以給我們不少的啓發。

目錄

王制	一
禮運	三三
禮器	五四
學記	七二
樂記	八三
祭義	一九
經解	三九
哀公問	四三
仲尼燕居	五〇

孔子閒居……………一五六

坊記……………一六二

中庸……………一七五

表記……………一九七

緇衣……………一一四

大學……………一二六

王制[⊖]

⊖此篇記載古代政制，凡封建、任官、理財、興學、養

諸大端，無所不具。記者得自傳習，間參己意，

斟酌其間，故不可斷言爲某代之制。以爲王者治天下之制如是，故曰王制也。

王者之制祿爵，公侯伯子男，凡五等。諸侯之上大夫——卿，下大夫、上士、中士、下士，凡五等。

天子之田方千里。公侯田方百里。伯七十里。子男五十里。不能五十里者不
合[⊖]於天子，附於諸侯曰『附庸』。

⊖不合言不朝會也。

天子之三公之田視公。侯。天子之卿視伯。天子之大夫視子。男。天子之元
士[⊖]視附庸。